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目录

一、部门（单位）概况.....	1
（一）机构组成.....	1
（二）机构职能.....	1
（三）人员概况.....	1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2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
1.基本支出财政资金收入	2
2.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收入	3
3.专项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收入	3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3
1.基本支出财政资金支出	3
2.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支出	4
3.专项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支出	4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5
1.绩效目标制定情况.....	5
2.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5
（1）人员类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5
（2）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6
3.支出控制情况.....	7
4.及时处置情况.....	7
5.执行进度情况.....	7
6.预算完成情况.....	8
7.资金结余率情况.....	8
8.违规记录情况.....	9
（二）结果应用情况.....	9
1.内部应用	9
2.自评公开	9
3.应用反馈	9
（三）自评质量	10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10
（一）评价结论	10
（二）存在问题	10
（三）改进建议	10
五、附表.....	12
（一）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2
（二）2022 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表	13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是一所全日制公办农村小学，隶属于攀枝花市仁和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地处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路 22 号，距攀枝花市中心炳草岗 5 公里，距仁和区政府驻地 7 公里，也是一所城乡结合的寄宿制小学；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现所辖一个中心校及一个附属幼儿园（前进镇中心幼儿园）。

（二）机构职能

主要职能是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正确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具体负责幼儿园及义务教育阶段小学一至六年级学生的教育教学工作。

（三）人员概况

学校总编制 48 人，其中：基本编制 33 人，附加编制 7 人，附设幼儿园编制 8 人；现有在岗在职教职工 47 人，其中：事业人员 45 人，工勤人员 2 人；离退休人员 52 人；在校学生小学 286 人（中

心校 286 人，其中住校生 236 人），在校幼儿 26 人（前进镇中心幼儿园 26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8.77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财政资金收入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基本支出年初预算安排数收入 838.84 万元，其中：小学教育 579.48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57.4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92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36.1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7.93 万元，住房公积金 73.88 万元。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基本支出年中追加减资金数合计 120.32 万元，其中：追加 120.52 万元--小学教育 108.66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7.6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5 万元，追加原因是用于在职人员职务和薪级晋级工资、绩效工资及奖金发放；退休人员奖金、职业年金缴费及退休一次性补贴发放；追减 0.20 万元--小学教育（公务接待费）0.20 万元，追减原因是根据《2022 年攀枝花市仁和区“三公经费”压减工作方案》的统一部署安排，我单位对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进行合理测算和适当压减和调剂，严格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

减少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

2. 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收入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安排数收入 22.78 万元，其中：学前教育--学前生均公用经费 1.55 万元；小学教育 21.23 万元[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0.44 万元、教育教学管理经费 18.79 万元、少年宫运转经费 2.00 万元]。

3. 专项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收入

攀枝花市仁和区教育局和体育局根据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在园幼儿人数、在校学生人数、特教生人数及住校生人数，定额分配专项项目支出资金安排数收入 36.83 万元，其中：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民族地区幼儿资助保教费减免）2.08 万元（学前教育--省级资金 1.30 万元，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区级配套资金 0.78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生均公用经费 29.84 万元（小学教育--中央资金 23.87 万元，小学教育--省级资金 5.97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免作业本费 0.83 万元（小学教育--省级资金 4140 元，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区级配套资金 4140 元），学校保安工资 4.08 万元（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区级资金 4.08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 879.42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财政资金支出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基本支出实际支出 842.09 万元，其中：小学教育支出 628.21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6.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28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1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7.89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55.2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5 万元。

2. 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支出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项目支出实际支出 3.99 万元，其中：学前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0.03 万元，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支出 0.06 万元，教育教学管理经费支出 3.19 万元，少年宫运转经费支出 0.71 万元；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劳务费等费用支出，保证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

3. 专项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支出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专项项目支出 33.34 万元，其中：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民族地区幼儿资助保教费减免）支出 0.69 万元（学前教育--省级资金 0.25 万元，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区级配套资金 0.44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29.82 万元（小学教育--中央资金 23.87 万元，小学教育--省级资金 5.95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免作业本费支出 0.41 万元（小学教育--省级资金 0.41 万元），学校保安工资支出 2.42 万元（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区级资金 2.42 万元）；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护费、培训费、劳务费、专用材料费

等费用支出，保证学校教育教学设备设施的逐步完善和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8.77 万元，其中：人员类预算安排收入 959.16 万元，运转类项目预算安排收入 59.61 万元；无特定目标类项目收入。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20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 879.42 万元，其中：人员类经费实际支出 842.09 万元，运转类项目经费实际支出 37.33 万元；无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绩效目标制定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单位绩效目标要素完整，绩效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经学校校务会和教代会集体决策。

2.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人员类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在职人员 47 人、退休人员 52 人；人员类总预算收入 959.1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预算收入 937.49 万元，公用经费预算收入 21.67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842.0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实际支出 831.81 万元，公用经费实际支出 10.28 万元；人员经费完成率 87.79%。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单位全部事业人员的正常生活，维

持了社会稳定。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财政供养人员满意度 98%。

（2）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8 个运转类项目——学前生均公用经费、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教育教学管理经费、少年宫运转经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民族地区幼儿资助保教费减免）、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生均公用经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免作业本费、学校保安工资；预算总收入 59.61 万元，实际支出 37.33 万元。其中：学前生均公用经费预算收入 1.55 万元，实际支出 0.03 万元，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 1.94%；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预算收入 0.44 万元，实际支出 0.06 万元，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 13.64%；教育教学管理经费预算收入 18.79 万元，实际支出 3.19 万元，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 16.98%；少年宫运转经费预算收入 2 万元，实际支出 0.71 万元，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 35.5%；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民族地区幼儿资助保教费减免）预算收入 2.08 万元，实际支出 0.69 万元，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 33.17%；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生均公用经费预算收入 29.84 万元，实际支出 29.82 万元，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 99.93%；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免作业本费预算收入 8280 元，实际支出 4140 元，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 50%；学校保安工资预算收入 4.08 万元，支出 2.42 万元，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 59.31%。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转，进一步完善了办学条件，促进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学生、家长、社会满意度 96%。

3. 支出控制情况

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科目，日常公用经费（党建经费）支出年初预算 0.84 万元，实际支付 0.05 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22.78 万元，实际支出 3.99 万元；由于财政资金紧张，优先保障人员工资的发放，导致人员类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未及时支付，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超过 20%。

4. 及时处置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按照要求开展绩效监控，由于学校门面租金上调受疫情影响未实现；幼儿园入园人数未达到预算人数，保教费收入未达到预算收入；导致学校非税收入未达到预算收入目标，因而预算项目中的“教育教学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与预算存在偏差，学校及时向财政相关股室报备。

5. 执行进度情况

按照《预算法》和财政有关规定，职工工资等人员经费按月发放，公用经费报计划经财政行财股室审核后及时支付，项目经费下达后及时组织实施；6 月份实际支出进度达到 50.91%；9 月份实际支出进度达到 68.13%；11 月份实际支出进度达到 75.72%，未达到

目标进度主要原因是由于财政资金紧张，优先保障人员工资的发放，导致人员经费 11-12 月基本养老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 7、8、10-12 月乡镇人员工作补贴未支付，项目经费支出也滞后。

6. 预算完成情况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优先保障人员工资的发放，导致项目经费无法按时支付，预算项目 12 月预算执行进度 62.62%。

7. 资金结余率情况

学前生均公用经费预算收入 1.55 万元，实际支出 0.03 万元，结余 1.52 万元，资金结余率 98.06%；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预算收入 0.44 万元，实际支出 0.06 万元，结余 0.38 万元，资金结余率 86.36%；教育教学管理经费预算收入 18.79 万元，由于学校门面租金上调受疫情影响未实现，幼儿园入园人数未达到预算人数，保教费收入也未达到预算收入，导致该项目实际收入与预算收入相差 4.75 万元，实际收入 14.04 万元，实际支出 3.19 万元，结余 10.85 万元，资金结余率 77.28%；少年宫运转经费预算收入 2 万元，实际支出 0.71 万元，结余 1.29 万元，资金结余率 64.5%；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民族地区幼儿资助保教费减免）预算收入 2.08 万元，实际支出 0.69 万元，结余 1.39 万元，资金结余率 66.83%；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生均公用经费预算收入 29.84 万元，实际支出 29.82 万元，结余 0.02 万元，资金结余率 0.07%；城乡义务教育补

助免作业本费预算收入 8280 元，实际支出 4140 元，结余 4140 元，资金结余率 50%；学校保安工资预算收入 4.08 万元，支出 2.42 万元，结余 1.66 万元，资金结余率 40.69%。

8. 违规记录情况

按照《预算法》和财政有关规定，工资实行财政直接支付，其余经费采取转账支付或公务卡支付，尽量减少现金支出；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2022 年在预算管理方面合理合规，没有违纪违规问题。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内部应用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资金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的使用用途和目的，做到专款专用、支付规范，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执行了年初预算资金支出计划；账务核算及时规范，初步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转。

2. 自评公开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2022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报告、自评表及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表）将在攀枝花市仁和区公众信息网进行公开公示。

3. 应用反馈

绩效自评结果将用于指导编制下一年度预算，一是进一步加强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二是加强目标绩效考核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工作落到实处；三是采取切实措施，确保各项工作稳中推进；四是加强目标绩效完成进度和质量的督促能力。

（三）自评质量

接到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攀仁财[2023]29 号文件后，学校高度重视，认真学习领会文件精神，成立了单位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实施工作方案，及时部署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条款，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单位预算支出，遵守中央、省市区相关规定，初步完成了 2022 年全年工作计划；按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条款自评为：良。

（二）存在问题

1. 非税预算收入不精准，存在误差。
2.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优先保障人员工资的发放，导致人员公用经费无法按时支付。
3.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和按财经文件要求需先使用中央及省级直达资金，导致区级项目资金使用滞后。

（三）改进建议

1. 预算认真摸底，降低项目预算收入的误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2. 强化对资金绩效实现情况的责任约束，对偏离预算绩效目标的支出，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绩效。

3. 加强资金使用效益跟踪“回头看”，对资金绩效运行状况及时预控，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的薄弱环节，提出纠偏措施。

攀枝花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2023年4月26日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余杭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自评分数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70分）	目标管理（30分）	目标制定	1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1. 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3.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有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单位），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无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打分。	√	√	√	√	15	
		目标实现	1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评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5		√		√	9	
	动态调整（20分）	支出控制	5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5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2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0	
		及时处置	10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1. 部门开展绩效监控发现部门预算项目或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存在偏差，调整绩效目标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10分。 2. 部门开展绩效监控发现预算项目或专项预算项目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调整项目、调整资金等，开展结果运用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10分。 3. 绩效监控未开展结果应用，经财政部门核实确实不具备开展绩效结果应用的，得10分，否则得0分。 该指标最高得分为10分。	√			√	10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2、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3	
	完成结果（20分）	预算完成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10分，未达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			√	6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1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			√	5	
绩效结果应用（20分）	内部应用（6分）	预算挂钩	6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6分，否则酌情扣分。	√		√		6	
	信息公开（4分）	自评公开	4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		√		4	
	整改反馈（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5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	5	
自评质量（10分）	自评质量	自评质量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4分，在10%-20%的，扣8分，在20%以上的，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抽查计分）。	√		√	√	10	
扣分项（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市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0	
合 计										79	

2022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基本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专项项目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2021年结转结余情况（单位：万元）		备注（项目存在问题说明）
			年初预算安排数	追加资金数	使用数	年初预算安排数	追加资金数	使用数	资金安排数	使用数	资金结余数	使用数	
127027	花县市仁和区前进镇中心学校	1,018.77	838.84	120.32	842.09	22.78	0	3.99	36.83	33.34	0.00	0.00	1. 非税预算收入还不十分不精准，存在误差：①学校门面租金上调受疫情影响未实现；②幼儿园入园人数未达到预算人数，因而保教费收入未达到预算收入；导致实际收入相差预算目标4.75万元； 2.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导致项目经费无法按时使用，项目支出支付滞后。